

人社院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所鄭菀瓊助理教授榮任國際法學會「智慧財產與國際私法」委員會委員

本校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（醫法所）鄭菀瓊助理教授，於 2015 年 8 月當選「國際法學會」（International Law Association, ILA）「智慧財產權與國際私法」（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）委員會委員。

鄭菀瓊老師畢業於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/政治系雙學士、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學研究所碩士、美國史丹佛（Stanford）大學法學院碩士、鹿特丹伊拉斯姆斯（Erasmus）大學法律系碩士、日本九州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博士。專長於智慧財產權法、創新融資與商業化、法律經濟分析、國際私法（法律衝突法規則）、隱私與個人資料保護法制。

國際法學會於 1873 年成立於比利時布魯塞爾，成立至今依法律類型共有 23 個委員會與 55 個國家/地區分會（包含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），為世界極富盛譽的法律研究非政府國際組織。【圖：鄭菀瓊助理教授榮任國際法學會委員會委員】



「智慧財產權與國際私法」委員會設立於日本，致力於推動智慧財產權與國際私法交錯領域之研究，因組織具有跨國特性，得以突破個別國家或地區之研究限制，且大量借重 ILA 作為國際法學術交流平臺之助，除整合既有「美國法律協會」（American Law Institute, ALI）、「歐洲馬斯普蘭克智慧財產法律衝突研究團隊」（European Max Planck Group on Conflict of Laws in Intellectual Property, CLIP）、日韓「知的財產權與國際私法」的跨國學術團隊外，尚擬進一步將研究網絡拓展至亞洲、非洲或大洋洲。

以 2015 年與「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」（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, WIPO）於日內瓦共同舉辦之大型會議為例，研討方向不再受限於過往以國際訴訟為主軸之準據法、管轄權、判決承認與執行，而擴及非訟或商事交易之鄰接範疇，例如跨國商務仲裁、智慧財產權擔保利益之處理。

（文/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）